

西安科技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 调剂复试工作实施办法

为了规范调剂复试工作程序，提升服务质量，确保择优选拔，依据上级有关文件，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订本办法。

一、组织工作

1. 调剂复试工作在学校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

2. 各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单位的调剂复试工作，制定本学院的调剂复试工作实施办法。

3. 各学院按照学科（专业）成立学科（专业）复试工作组，在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开展工作。

二、调剂工作要求

1. 接收调剂考生必须通过“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进行。

2. 学校于 3 月 21 日开始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全日制调剂时间各学院自定。各学院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不得低于 12 个小时。

3. 对申请同一招生单位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应当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不得简单以考生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依据。

4. 各学院要严格执行国家政策规定，不得按单位、行业、地域、学校层次类别等限定生源范围，也不得设置其他歧视性条件。

5. 各学院要坚持以考生为中心，提前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和本单位网站公布调剂工作办法，精准发布调剂要求，防止考生盲目报考。要在政策规定的时间内尽可能缩短考生调剂等待时间。要及时解答考生咨询，确保信息沟通畅通。

6. 各学院应根据本单位实际复试录取情况，通过“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及时、准确发布计划余额信息及接收考生调剂申请的初试成绩等基本要求，并积极利用调剂系统在线留言功能、咨询电话等渠道为考生调剂提供良好服务。各学院要安排专人及时回答考生在调剂系统中的咨询。

三、考生调剂基本条件

1. 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 初试成绩既要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又要达到我校调入专业的要求。
3. 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
4.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当相同。

四、调剂复试程序

（一）调剂程序

1. 考生在“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中填写调剂信息。

2. 各学院向符合要求的拟调剂考生发出同意复试通知。
3. 考生接到各学院同意复试通知后，应在所属学院规定的时间内在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点击“同意复试”。
4. 考生按各学院要求来校参加复试。

（二）复试要求及程序

1. 对弄虚作假、考试违规或作弊的考生，一经确定，一律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等文件严肃处理。各学院应对拟准予复试考生的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核验结果、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严格审查，考生学历（学籍）校验的截止时间为复试之前，对不符合教育部规定者，不予复试。

2. 复试内容包括专业课、综合素质和外语等。复试中坚持能力与知识考核并重，着力加强对考生创新能力、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的考查。将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作为复试工作的专项环节，强化对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要求。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复试形式为笔试、实践（实验）和面试三种。笔试试题应严格保密，各学院主管研究生的领导需与命题小组成员签订保密协议书。实践（实验）能力主要考核实践和实验操作技能、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面试要有详细提纲，主要为综合素质和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各学院可根据各学科（专业）特点选择相应的复试方式，或适当增加其它复试方式。

4. 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60 分及以上为合格），包括笔

试、实践（实验）和面试成绩等，各部分所占比重由各学院根据各学科（专业）特点自行确定。

5. 复试小组成员对考生进行现场独立评分，评分记录和考生作答情况要交研究生院集中统一保管，任何人不得改动。

6. 复试过程要全程录音录像。

7. 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须在复试中加试与报考学科（专业）相关的两门本科主干课程（加试课程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考试时间为每门3小时，每门课程满分为100分（60分及以上为合格）。

8. 各学院应在本单位网站上及时公示考生信息及复试结果，对生源不足而多批次调剂复试的学院，应在本批次复试名单中择优录取，并及时公示该批次复试结果。公示无异议后报研究生院审核。复试工作结束后，由研究生院公示拟录取名单，并报上级部门审核批准。

五、各学院联系方式

考生与各学科专业所在学院联系，咨询有关调剂复试问题。

所在学院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马克思学院	陈老师	029-85583835	18941262@qq.com
理学院	行老师	029-85583136	lxy85583136@163.com
机械学院	聂老师	029-85583159	niezhen@xust.edu.cn
材料学院	任老师	029-85587373	cailiaoxueyuan@163.com
化工学院	管老师	029-85583183	xkhg-2011@163.com
电控学院	赵老师	029-85587189	dkyjs@xust.edu.cn

所在学院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通信学院	苗老师	029-85583165	txyjs@xust.edu.cn
计算机学院	范老师	029-85583173	jsjx@xust.edu.cn
建工学院	李老师	029-85583153	34248887@qq.com
测绘学院	王老师	029-85583176	cehuiyjs@126.com
地环学院	高老师	029-85583188	gaoxin@xust.edu.cn
能源学院	聂老师	029-85583143	nengyuanxueyuan@xust.edu.cn
安全学院	刘老师	029-85583197	anquanxueyuan@xust.edu.cn
管理学院	张老师	029-85583906	guanyuanyjs@163.com
管理学院 (MBA)	辛老师	029-85587517	308955206@qq.com
艺术学院	任老师	029-83856239	yishuxueyuan_xust@163.com
人外学院	王老师	029-83858073	57854380@qq.com

六、咨询及申诉部门

咨询部门：研究生院 029-85583845

yanzhaoban@xust.edu.cn。

申诉部门：监察处 029-83856341

jiwei@xust.edu.cn。

研究生院

2019年3月22日